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03 及 102 年度

地址：新竹市埔頂路99巷17弄13號

電話：(03)5711509

##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4		-
四、個體資產負債表	5		-
五、個體綜合損益表	6~7		-
六、個體權益變動表	8		-
七、個體現金流量表	9~10		-
八、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1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1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1~21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21~35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5~36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7~70		六~三二
(七) 關係人交易	70~73		三三
(八) 質抵押之資產	73~74		三四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74		三五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74~75		三六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75、76~82、85		三七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75、76~82、85		三七
3. 大陸投資資訊	75、83~84		三七
(十四) 部門資訊	-		-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86~99		-

## 會計師查核報告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與個體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列入上開個體財務報表中，部分採用權益法評價被投資公司之財務報表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其有關前述被投資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其相關損益份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認列。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對前述被投資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餘額分別為新台幣（以下同）458,017 仟元及 129,811 仟元，分別占資產總額之 6.69%及 2.01%，及認列其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綜合損益份額分別為 42,689 仟元及 9,257 仟元，分別占稅前淨利之 5.24%及 1.54%。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個體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個體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個體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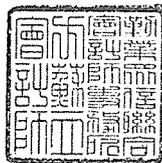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與個體現金流量。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3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據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明細表在所有重大方面與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表相關資訊一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方 蘇 立

方蘇立



會計師 林 政 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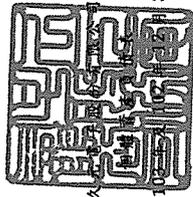
林政治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40161384 號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30160267 號

中 華 民 國 104 年 3 月 17 日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產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代碼	負債及權益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1100	流動資產					2120	流動負債				
111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664,171	10	\$ 683,421	11	2170	遞延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1,266	-
112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74,868	2	230,641	3	2180	一流動(附註四及七)	4,227	3	183,597	3
117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一非流動(附註四及八)	64,443	1	108,611	2	2219	應付票據及帳款(附註十八)	93,815	1	71,109	1
118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附註四、五及十)	647,456	9	597,736	9	2230	其他應付款(附註二十、二三及三三)	334,575	5	282,897	5
1200	應收帳款一關係人淨額(附註四及三三)	58,738	1	48,589	1	2250	當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六)	52,456	1	51,437	1
1210	其他應收款(附註十)	18,394	-	13,158	-	2320	負債準備一流動(附註四、五及二一)	13,443	-	14,738	-
130X	其他應收款一關係人(附註三三)	12,956	-	267,914	4	2399	一年內到期之應付公司債(附註四及一九)	-	-	506,420	8
1476	存貨(附註四、五、十一及二九)	325,513	5	314,716	5	21XX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二一)	14,451	-	15,541	-
1470	其他金融資產一非流動(附註四、十六及三四)	197,406	3	13,000	-		流動負債總計	696,564	10	1,125,232	18
11XX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七)	183,860	3	57,841	1		非流動負債				
	流動資產總計	2,347,745	34	2,335,627	36	2640	應付退休基金負債(附註四、五及二二)	69,930	1	85,858	1
1523	非流動資產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二十及三十)	7,080	-	7,430	-
154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一非流動(附註四及八)	183,842	3	166,116	3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76,960	1	93,288	1
155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一非流動(附註四及九)	6,710	-	13,392	-	2XXX	負債總計	773,524	11	1,218,520	19
160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五及十二)	1,696,701	25	1,251,777	19		權益(附註四、二三及三一)				
176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五、十三、二九及三四)	2,423,104	36	2,281,636	35	3110	股本	1,272,257	18	1,175,840	18
178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四、十四及三四)	27,318	-	28,265	1	3200	普通股股本	2,583,450	35	1,994,734	31
1840	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五)	729	-	1,916	-	3310	保留盈餘	606,093	9	556,440	9
198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五及二六)	42,708	1	41,357	1	3350	法定盈餘公積	1,624,638	24	1,378,861	21
1915	其他金融資產一非流動(附註四、十六及三四)	18,430	-	63,295	1	3300	未分配盈餘	2,230,731	33	1,935,301	30
1990	預付設備款(附註三三)	95,503	1	264,745	4	3400	保留盈餘總計	183,498	3	124,401	2
15XX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七及三十)	670	-	670	-	3XXX	權益總計	6,069,936	89	5,230,276	81
1X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4,495,715	66	4,113,169	64		負債與權益總計	6,843,460	100	6,448,796	100
	資產總計	\$ 6,843,460	100	\$ 6,448,796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4 年 3 月 17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汪秉龍



經理人：張正光



會計主管：陳巧芬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3年度		102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二四及三三）	\$ 3,027,169	100	\$ 2,849,002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四、十一、二二、二五及三三）	<u>1,916,805</u>	<u>63</u>	<u>1,799,253</u>	<u>63</u>
5900	營業毛利	1,110,364	37	1,049,749	37
5910	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已（未）實現利益	<u>1,595</u>	<u>-</u>	<u>( 7,062 )</u>	<u>( 1 )</u>
5950	已實現營業毛利	<u>1,111,959</u>	<u>37</u>	<u>1,042,687</u>	<u>36</u>
	營業費用（附註二三、二五及三三）				
6100	推銷費用	90,936	3	81,174	3
6200	管理費用	108,848	3	105,026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267,600</u>	<u>9</u>	<u>250,303</u>	<u>9</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467,384</u>	<u>15</u>	<u>436,503</u>	<u>15</u>
6500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附註四、二五及三三）	<u>75,130</u>	<u>2</u>	<u>80,061</u>	<u>3</u>
6900	營業淨利	<u>719,705</u>	<u>24</u>	<u>686,245</u>	<u>24</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四、二七及三三）	11,768	-	19,195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四、二七及三三）	26,966	1	<u>( 3,100 )</u>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3年度		102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050	財務成本 (附註二五)	(\$ 8,575)	-	(\$ 11,200)	( 1)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 (附註四及十二)	<u>64,540</u>	<u>2</u>	<u>( 88,259)</u>	<u>( 3)</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94,699</u>	<u>3</u>	<u>( 83,364)</u>	<u>( 3)</u>
7900	稅前淨利	814,404	27	602,881	21
7950	所得稅費用 (附註四及二六)	<u>83,517</u>	<u>3</u>	<u>106,351</u>	<u>4</u>
8200	本年度淨利	<u>730,887</u>	<u>24</u>	<u>496,530</u>	<u>17</u>
	其他綜合損益 (附註二二及二三)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77,893	3	66,376	3
83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18,796)	( 1)	33,793	1
8360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益	9,430	-	24,359	1
8399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u>1,932</u>	<u>-</u>	<u>4,990</u>	<u>-</u>
8300	其他綜合損益合計	<u>70,459</u>	<u>2</u>	<u>129,518</u>	<u>5</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801,346</u>	<u>26</u>	<u>\$ 626,048</u>	<u>22</u>
	每股盈餘 (附註二七)				
9750	基 本	<u>\$ 6.04</u>		<u>\$ 4.20</u>	
9850	稀 釋	<u>\$ 5.71</u>		<u>\$ 3.92</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4 年 3 月 17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汪秉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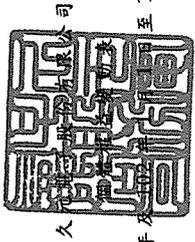


經理人：張正光



會計主管：陳巧芬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股利為元

代碼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本 實 本 公 積 法 定 公 積 金	留 公 積 金	盈 分 配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項 目			權 益 總 額
					外 幣 換 算 差 額	機 構 未 算 現 金 及 有 價 證 券	備 用 金 及 其 他 未 算 現 金 及 有 價 證 券	
A1	\$ 1,142,259	\$ 1,878,304	\$ 494,830	\$ 1,468,588	(\$ 33,250)	\$ 57,482	\$ 5,008,213	
B1	-	-	61,610	( 61,610)	-	-	-	
B9	11,423	-	-	( 11,423)	-	-	-	
B5	-	-	-	( 542,573)	-	-	( 542,573)	
D1	-	-	-	496,530	-	-	496,530	
D3	-	-	-	29,349	66,376	33,793	129,518	
D5	-	-	-	525,879	66,376	33,793	626,048	
II	22,158	116,430	-	-	-	-	138,588	
Z1	1,175,840	1,994,734	556,440	1,378,861	33,126	91,275	5,230,276	
B1	-	-	49,653	( 49,653)	-	-	-	
B9	11,758	-	-	( 11,758)	-	-	-	
B5	-	-	-	( 435,061)	-	-	( 435,061)	
D1	-	-	-	730,887	-	-	730,887	
D3	-	-	-	11,362	77,893	( 18,796)	70,459	
D5	-	-	-	742,249	77,893	( 18,796)	801,346	
II	84,659	388,716	-	-	-	-	473,375	
Z1	\$ 1,272,257	\$ 2,383,450	\$ 606,093	\$ 1,624,638	\$ 111,019	\$ 72,479	\$ 6,069,936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4 年 3 月 17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汪秉龍



經理人：張正光



會計主管：陳巧芬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3 年度	102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814,404	\$ 602,881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538,789	541,566
A20200	攤銷費用	1,455	1,691
A20300	呆帳費用提列數	9,739	4,889
A20400	指定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 淨利益	-	( 16)
A20900	財務成本	8,575	11,200
A21200	利息收入	( 8,460)	( 5,738)
A21300	股利收入	( 2,378)	( 10,411)
A224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 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 64,540)	88,259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31,333)	( 35,112)
A231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利益	( 17,765)	( 6,846)
A2350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 股款損失	3,032	-
A23900	聯屬公司間(已)未實現利益	( 1,595)	7,062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淨利益	( 25,441)	( 21,774)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減少(增 加)	55,773	( 170,607)
A31150	應收票據及帳款(增加)減少	( 49,077)	195,014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 10,149)	2,617
A31180	其他應收款增加	( 4,590)	( 4,801)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少	260,358	3,990
A31200	存貨增加	( 191,343)	( 79,416)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	( 126,011)	( 20,732)
A32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增加	2,961	1,266
A32150	應付票據及帳款增加	2,039	11,168
A32160	應付關係人款項(減少)增加	( 471)	428
A32180	其他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48,290	( 26,836)
A32200	負債準備(減少)增加	( 1,295)	4,343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減少)增加	( 1,108)	4,723
A32240	應計退休金負債減少	( 4,566)	( 3,812)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1,205,293	1,094,996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3 年度	102 年度
A33100	收取之利息	\$ 7,874	\$ 5,152
A33200	收取之股利	2,378	10,411
A33300	支付之利息	( 1,320)	( 294)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 83,849)	( 132,183)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130,376</u>	<u>978,082</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200	處分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	39,236
B004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25,411	8,302
B0140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3,650	-
B01800	取得關聯企業	-	( 38,785)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506,692)	( 344,734)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47,020	410,589
B0430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	-	( 148,775)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 268)	( 1,644)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 139,541)	( 60,773)
B06800	其他資產減少	-	6,010
B07100	預付設備款減少(增加)	169,242	( 216,905)
B09900	長期應付投資款增加(減少)	<u>1,694</u>	( <u>39,361</u> )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u>399,484</u> )	( <u>386,840</u> )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1300	償還可轉換公司債	( 40,300)	-
C04300	其他非流動負債(減少)增加	( 400)	430
C05400	取得子公司股權	( 290,916)	( 177,720)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 <u>435,061</u> )	( <u>542,573</u> )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u>766,677</u> )	( <u>719,863</u> )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16,535</u>	<u>13,136</u>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數	( 19,250)	( 115,485)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683,421</u>	<u>798,906</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664,171</u>	<u>\$ 683,421</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4 年 3 月 17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汪秉龍



經理人：張正光



會計主管：陳巧芬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予註明者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係於 80 年 7 月 22 日奉准成立於新竹市之股份有限公司，主要業務為電子零組件製造業、機械設備製造業及製造輸出業。

本公司股票自 93 年 3 月 29 日起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04 年 3 月 17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尚未生效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 2013 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 1030029342 號及金管證審字第 1030010325 號函，本公司應自 104 年起開始適用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發布且經金管會認可之 2013 年版 IFRS、IAS、IFRIC 及 SIC(以下稱「IFRSs」)及相關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u>
IFRSs 之修正「IFRSs 之改善—對 IAS 39 之修正(2009 年)」	2009 年 1 月 1 日或 2010 年 1 月 1 日
IAS 39 之修正「嵌入式衍生工具」	於 2009 年 6 月 30 日以後結束之年度期間生效
「IFRSs 之改善(2010 年)」	2010 年 7 月 1 日或 2011 年 1 月 1 日
「2009 年-2011 年週期之 IFRSs 年度改善」	2013 年 1 月 1 日

(接次頁)

(承前頁)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之修正「IFRS 7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	2010年7月1日
IFRS 1之修正「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	2011年7月1日
IFRS 1之修正「政府貸款」	2013年1月1日
IFRS 7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	2013年1月1日
IFRS 7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	2011年7月1日
IFRS 11「聯合協議」	2013年1月1日
IFRS 12「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	2013年1月1日
IFRS 10、IFRS 11及IFRS 12之修正「合併財務報表、聯合協議及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過渡規定指引」	2013年1月1日
IFRS 10、IFRS 12及IAS 27之修正「投資個體」	2014年1月1日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	2013年1月1日
IAS 1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2012年7月1日
IAS 12之修正「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	2012年1月1日
IAS 19之修訂「員工福利」	2013年1月1日
IAS 27之修訂「單獨財務報表」	2013年1月1日
IAS 28之修訂「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2013年1月1日
IAS 32之修正「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	2014年1月1日
IFRIC 20「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2013年1月1日

註：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 2013 年版 IFRSs 及相關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12「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IFRS 12 針對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未納入合併報表之結構型個體之權益規定應揭露內容。首次適用 IFRS 12 時，合併公司之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將提供較廣泛之揭露。

2. IAS 28「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訂

依修訂之準則規定，合併公司僅將符合分類為待出售條件之投資關聯企業轉列為待出售，未分類為待出售之任何股權繼續採權益法。適用該修訂前，當投資關聯企業符合分類為待出

售條件時，合併公司係將投資關聯企業全數轉列待出售，並全數停止採用權益法。

### 3.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

IFRS 13 提供公允價值衡量指引，該準則定義公允價值、建立衡量公允價值之架構，並規定公允價值衡量之揭露。此外，該準則規定之揭露內容較現行準則更為廣泛，例如，現行準則僅要求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須按公允價值三層級揭露，而依照 IFRS 13 規定，適用該準則之所有資產及負債皆須提供前述揭露。

IFRS 13 之衡量規定係自 104 年起推延適用。

### 4. IAS 1 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依修正之準則規定，其他綜合損益項目須按性質分類且分組為(1)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及(2)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所得稅亦按相同基礎分組。適用該修正規定前，並無上述分組之強制規定。

本公司將於 104 年追溯適用上述修正規定，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預計將包含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福利計畫之精算損益及採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精算損益份額。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預計將包含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損失）、現金流量避險暨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除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及福利計畫之精算損益份額外）。惟適用上述修正並不影響本年度淨利、本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及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5. IAS 19「員工福利」

IAS 19 主要修正「淨利息」將取代適用修訂準則前之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並以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淨利息。該修訂修改短期員工福利定義。修訂後短期員工福利定義為「預期於員工提供相關服務之年度報導期間結束日後 12 個月內全部清償之員工福利（離職福利除外）」，

本公司原分類為短期員工福利之帶薪年休假因可於勞務提供年度後 12 個月內使用，IAS 19 修訂後將改分類為其他長期員工福利，並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相關福利義務。惟此項改變並不影響應付休假給付於個體資產負債表列為流動負債之表達。

6. IFRS 7 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該修正規定須揭露關於受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工具之抵銷權及相關協議（例如提供擔保之協議）之資訊。

7. IAS 32 之修正「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該修正闡明關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互抵之規定，特別說明「目前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額互抵」及「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之條件。

8. 「2009-2011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09-2011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1「首次採用 IFRSs」、IAS 1「財務報表之表達」、IAS 1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IAS 32「金融工具：表達」及 IAS 34「期中財務報導」等準則。

IAS 1 之修正係闡明，於追溯適用會計政策、追溯重編財務報表之項目，或重分類其財務報表之項目，且前述事項對前一期期初之資產負債表資訊具重大影響時，本公司應列報前一期期初之資產負債表，但無須提供前一期期初之附註資訊。

IAS 16 之修正係闡明，符合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定義之備用零件、備用設備及維修設備應依 IAS 16 認列，其餘不符合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定義者，係認列為存貨。

IAS 32 之修正闡明，分配予業主及權益交易之交易成本之相關所得稅係按 IAS 12「所得稅」處理。

IAS 34 之修正闡明，若部門負債總額之衡量金額係定期提供予本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且前一年度財務報表對該應報導部門揭露之金額間存有重大變動，應於期中財務報告揭露該衡量金額。

104 年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 2013 年版 IFRSs 預計將對 103 年 1 月 1 日個體資產負債表資訊具重大影響，於編製 104 年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將依上述 IAS 1 之修正列報 103 年 1 月 1 日個體資產負債表，並按 IAS 8 「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規定揭露，惟無需額外揭露 103 年 1 月 1 日各單行項目之附註資訊。

9.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認列及衡量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修正規定，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因信用風險變動所產生之公允價值變動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不予重分類至損益，該負債剩餘之公允價值變動金額則列報於損益。惟若上述會計處理引發或加劇會計配比不當，則該負債之利益或損失全數列報於損益。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 2013 年版 IFRSs 對各期間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二)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本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 IASB 發布但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金管會尚未發布生效日。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0 年-2012 年週期之 IFRSs 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註 2)
「2011 年-2013 年週期之 IFRSs 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6 年 1 月 1 日 (註 4)
IFRS 9「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2016 年 1 月 1 日 (註 3)
IFRS 11 之修正「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4「管制遞延帳戶」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5「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16 及 IAS 38 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 年 1 月 1 日

(接次頁)

(承前頁)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u>
IAS 16 及 IAS 41 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年1月1日
IAS 19 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2014年7月1日
IAS 27 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中之權益法」	2016年1月1日
IAS 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年1月1日
IAS 39 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2014年1月1日
IFRIC 21「公課」	2014年1月1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給與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 IFRS 2 之修正；收購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適用 IFRS 3 之修正；IFRS 13 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註 3：推延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所發生之交易。

註 4：除 IFRS 5 之修正推延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外，其餘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 1. IFRS 9「金融工具」

##### 金融資產之認列及衡量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 9 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本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1)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

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認列於損益。

- (2) 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本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本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 金融資產之減損

IFRS 9 改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租賃款、IFRS 15「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產生之合約資產或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係認列備抵信用損失。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未來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信用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本公司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信用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 2. IAS 36「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之修正

IASB 於發布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時，同時修正 IAS 36「資產減損」之揭露規定，導致本公司須於每一報導期間增加揭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本次 IAS 36 之修正係釐清本公司僅須於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當期揭露該等可回收金額。此外，若可回收金額係以現值法計算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衡量，本公司須增加揭露所採用之折現率。

## 3.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等若干準則。

IFRS 2 之修正係改變既得條件及市價條件定義，並增列績效條件及服務條件定義。該修正釐清績效條件所訂之績效目標得按本公司或同一集團內另一個體之營運（非市價條件）或權益工具之市價（市價條件）設定。該績效目標之設定得與本公司整體或部分（例如某一部門）績效有關，而達成績效目標之期間則不得長於服務期間。此外，該修正並釐清股價指數目標因同時反映本公司本身與集團外其他企業之績效，故非屬績效條件。

IFRS 13 之修正係釐清適用 IFRS 13 後，無設定利率之短期應收款及應付款，若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仍得按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IAS 24「關係人揭露」之修正係釐清，為本公司提供主要管理階層服務之管理個體係屬本公司之關係人，應揭露管理個體提供主要管理階層服務而致報導個體發生之已支付或應支付金額，惟無須揭露該等薪酬之組成類別。

## 4. 2011-2013 週期之 IFRSs 年度改善

2011-2013 週期之 IFRSs 年度改善修正 IFRS 3、IFRS 13 及 IAS 40「投資性不動產」等若干準則。

IFRS 3 之修正係釐清 IFRS 3 不適用於聯合協議本身財務報表中關於其設立之會計處理。

IFRS 13 之修正係對適用以淨額基礎衡量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群組公允價值之例外（即「組合例外」）進行修正，以釐清該例外範圍包括 IAS 39 或 IFRS 9 適用範圍內並依其規定處理之所有合約，即使該合約不符合 IAS 32「金融工具：表達」對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定義亦然。

IAS 40 之修正係釐清本公司應同時依 IAS 40 及 IFRS 3 判斷所取得之投資性不動產係屬取得資產或屬企業合併。

#### 5. IAS 16 及 IAS 38 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企業應採用適當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以反映其消耗該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無形資產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型態。

IAS 1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修正規定，收入並非衡量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之適當基礎，且該修正並未提供得以收入為基礎提列折舊費用之例外規定。

IAS 38「無形資產」之修正則規定，除下列有限情況外，收入並非衡量無形資產攤銷費用之適當基礎：

- (1) 無形資產係以收入之衡量表示（例如，合約預先設定當收入達特定門檻後無權再使用該無形資產），或
- (2) 能證明收入與無形資產經濟效益之耗用高度相關。

上述修正於生效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並允許提前適用。

#### 6. IFRS 15「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

合併公司於適用 IFRS 15 時，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 (1) 辨認客戶合約；
- (2) 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3) 決定交易價格；
- (4)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 (5) 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IFRS 15 生效時，合併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7.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該修正規定，若合併公司出售或投入資產予關聯企業（或合資），或合併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但保留對該子公司之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若前述資產或前子公司符合 IFRS 3「業務」之定義時，合併公司係全數認列該等交易產生之損益。

此外，若合併公司出售或投入資產予關聯企業（或合資），或合併公司在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交易中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但保留對該子公司之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若前述資產或前子公司不符合 IFRS 3「業務」之定義時，合併公司僅在與投資者對該等關聯企業（或合資）無關之權益範圍內認列該交易所產生之損益，亦即，屬合併公司對該損益之份額者應予以銷除。

8.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5「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IFRS 7、IAS 19 及 IAS 34 等若干準則。

IFRS 5 之修正規定，「待出售」與「待分配予業主」之非流動資產（或處分群組）間之重分類，並非出售計畫或分配予業主計畫之變更，故無須迴轉原分類下之會計處理。此外，「待分配予業主」之非流動資產不再符合待分配條件（亦不再符合待出售條件）時，應比照資產停止分類為待出售之處理。

IFRS 7 之修正提供額外指引，以闡明服務合約是否屬對已移轉金融資產之持續參與。

IAS 19 之修正闡明，於決定用以估計退職後福利折現率之高品質公司債是否具深度市場時，應以合併公司支付福利之相同貨幣計價之公司債市場評估，亦即應以貨幣層級（而非國家或區域層級）進行評估。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歷史成本通常係依取得資產所支付對價之公允價值決定。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或聯合控制個體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當期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當期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及「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 (四) 企業合併

企業合併係採收購法處理。收購相關成本於成本發生及勞務取得當年度列為費用。

商譽係按移轉對價之公允價值以及收購者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於收購日之公允價值之總額，超過收購日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淨額衡量。

分階段達成之企業合併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再衡量合併公司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若因而產生任何利益或損失，則認列為損益。對於收購日前已於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被收購者之權益價值變動，已認列之金額係按與合併公司若直接處分其先前已持有權益之相同基礎認列。

#### (五) 外幣

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編製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除為規避部分匯率風險而進行避險交易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年度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年度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因收購國外營運機構產生之商譽及因收購國外營運機構對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係視為該國外營運機構之資

產及負債，並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六) 現金及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包括具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甚小之定期存款及附買回條件債券，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 (七) 存 貨

存貨包括原物料、製成品、半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 (八)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控制個體之投資。

##### 1. 投資子公司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含特殊目的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收益。

當喪失對子公司控制時，本公司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控制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

額，其會計處理係與本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 2.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權益之企業。

本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年度收益。

本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使用價值或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高者）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亦屬於投資帳面金額之一部分。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 (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對於每一重大部分則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係以推延方式處理。

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 (十)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目前尚未決定未來用途所持有之土地。

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本公司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 (十一) 無形資產

#####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本公司以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除本公司預期於該無形資產經濟年限屆滿前處分該資產外，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之殘值估計為零。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係以推延方式處理。

##### 2. 內部產生－研究及發展支出

研究之支出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

##### 3. 企業合併所取得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無形資產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認列，並與商譽分別認列。企業合併所取得之無形資產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 4. 除 列

除列無形資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 (十二)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共用資產可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時，則分攤至個別之現金產生單位，反之，則分攤至可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之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 (十三)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放款及應收款。

#####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持有供交易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於下列情況下，係將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b. 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本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或
- c. 將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混合（結合）合約整體進行指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該認列於損益之利益或損失不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

#### B.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屬於無活絡市場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與此種無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

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 C.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其他金融資產）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本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大幅或持久性下跌時，係為客觀減損證據。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若於後續期間增加，而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減損損失予以迴轉並認列於損益。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 3. 金融負債

#### (1) 後續衡量

除下列情況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含持有供交易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該認列於損益之利益或損失不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股利或利息。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三二。

####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時，始將金融負債除列。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 4. 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發行之複合金融工具（可轉換公司債）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將其組成部分分別分類為金融負債及權益。

原始認列時，負債組成部分之公允價值係以類似之不可轉換工具當時市場利率估算，並於執行轉換或到期日前，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攤銷後成本衡量。

分類為權益之轉換權係等於該複合工具整體公允價值減除經單獨決定之負債組成部分公允價值之剩餘金額，經扣除所得稅影響數後認列為權益，後續不再衡量，在該轉換權被執行時，其相關之負債組成部分及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股本及資本公積－發行溢價。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若於到期日仍未被執行，該認列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資本公積－發行溢價。轉換權於轉換或失效時不認列於損益。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相關交易成本，係按分攤總價款之比例分攤至該工具之負債（列入負債帳面金額）及權益組成部分（列入權益）。

#### 5. 衍生工具

本公司簽訂之衍生工具包括遠期外匯合約，用以管理本公司之匯率風險。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嵌入式衍生工具之風險及特性與主契約之風險及特性並非緊密關聯，且主契約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時，該衍生工具係視為單獨衍生工具。

#### (十四)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於銷售合約下之保固義務係依管理階層對清償本公司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於相關商品認列收入之日同時認列。

#### (十五)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本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本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本公司客戶忠誠計畫下因商品銷售而給予客戶之獎勵積分，係按多元要素收入交易處理，原始銷售之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係分攤至所給與之獎勵積分及該銷售之其他組成部分。分攤至獎勵積分之對價係按公允價值（即該獎勵積分可單獨銷售之金額）衡量。該對價於原始銷售交易時不認列為收入，而係予以遞延，並於獎勵積分被兌換且合併公司之義務已履行時認列為收入。

## 2. 勞務之提供

勞務收入係於勞務提供時予以認列。

依合約提供勞務所產生之收入，係按合約完成程度予以認列。合約完成程度係藉由下列方式決定：

- (1) 商品銷售價格中所包含之服務費，係按因銷售商品所提供服務之成本占總成本比例認列；及
- (2) 連工帶料合約之收入係依已發生人工時數與直接費用，依合約所訂之費率認列。

## 3.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 (十六) 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1. 本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營業租賃下，或有租金於發生當年度認列為收益。

2. 本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營業租賃下，或有租金於發生當年度認列為費用。

(十七) 退職後福利

屬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年度費用。

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退休金，提供福利之成本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確定福利義務產生之所有精算損益於發生期間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應計退休金負債係代表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調整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並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後之金額。任何依此方式計算所產生之資產，不得超過累積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加上該計畫之可得退還資金及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八)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員工認股權

1. 本公司給與員工員工認股權

對員工及其他提供類似勞務之人員之權益交割股份基礎給付，係以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

員工認股權係按給與日所決定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員工認股權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

2. 本公司給與之現金交割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對於現金交割股份基礎給付，係認列為取得商品或勞務所產生之負債，並以所承擔負債之公允價值作原始衡量。該負債係於清償前之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及清償日再衡量其公允價值，並將公允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

## (十九)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個體財務報表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或購置機器設備、研究發展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暫時性差異若係由商譽所產生，或係由其他資產及負債原始認列（不包括取得子公司及企業合併）所產生，且交易當時既不影響課稅所得亦不影響會計利潤者，不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企業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若當期所得稅或遞延所得稅

係自取得子公司及企業合併所產生，其所得稅影響數納入取得子公司及企業合併之會計處理。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年度，則於修正當年度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年度及未來期間，則於估計修正當年度及未來期間認列。

##### (一) 所得稅

截至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帳面金額分別為 42,708 仟元及 41,357 仟元。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主要視未來能否有足夠之獲利或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而定。若未來實際產生之獲利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迴轉，該等迴轉係於發生期間認列為損益。

##### (二)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本公司會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排除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截至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應收帳款帳面金額參閱附註十。

##### (三)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如附註三二所述，本公司管理階層運用判斷以選定用以估計於活絡市場無市場報價金融工具之適當評價技術。本公司係採用市場參與者所通用之評價技術。對衍生金融工具之假設係基於市場利率並依該工具之特性予以調整。其他金融工具係採用現金流量折現方式估計，而所使用假設係基於可觀察之市場價格或利率（若可行）。

評價技術所使用之詳細假設係揭露於附註三二。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所選定之評價技術及假設可適用以決定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耐用年限

參閱上述附註四(九)所述，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檢視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估計耐用年限。

(五)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六) 投資關聯企業之減損

當有減損跡象顯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可能已經減損且帳面金額可能無法被回收，本公司隨即評估該項投資之減損。本公司管理階層係依據關聯企業之未來現金流量預測評估減損，包含關聯企業內部管理階層估計之銷貨成長率及產能利用率。本公司亦考量相關市場及產業概況，以決定其相關假設之合理性。

(七) 確定福利計畫之認列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應認列之退休金費用及應計退休金負債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其採用之精算假設包括折現率、員工離職率及長期平均調薪率之估計，若該等估計因市場與經濟情況之改變而有所變動，可能會重大影響應認列之費用與負債金額。

(八) 保固負債準備

於銷售合約下之保固義務係依管理階層對清償本公司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於相關商品認列收入之日同時認列。若實際產生之產品責任大於預期，可能產生重大之產品費用提列。

截至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保固負債準備帳面金額分別為 10,890 仟元及 11,497 仟元。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387	\$ 367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553,632	554,314
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		
銀行定期存款	10,152	98,740
附買回債券	<u>100,000</u>	<u>30,000</u>
	<u>\$664,171</u>	<u>\$683,421</u>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u>		
<u>融資產－流動</u>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遠期外匯合約	\$ 129	\$ -
非衍生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u>174,739</u>	<u>230,641</u>
小計	<u>\$174,868</u>	<u>\$230,641</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u>		
<u>融負債－流動</u>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遠期外匯合約	<u>\$ 4,227</u>	<u>\$ 1,266</u>

於資產負債表日未適用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幣	別	到	期	期	間	合約金額（仟元）
<u>103年12月31日</u>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新台幣		104.01.02~104.05.05				USD4,160/ NTD127,409
<u>102年12月31日</u>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新台幣		103.01.02~103.03.01				USD3,260/ NTD 96,135

本公司於103及102年度從事遠期外匯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外幣資產及負債因匯率波動產生之風險。本公司持有之遠期外匯合約因不符合有效避險條件，故不適用避險會計。

八、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u>國內投資</u>		
一上市(櫃)公司股票	<u>\$248,285</u>	<u>\$274,727</u>
流動	\$ 64,443	\$108,611
非流動	<u>183,842</u>	<u>166,116</u>
	<u>\$248,285</u>	<u>\$274,727</u>

九、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國內未上市(櫃)普通股	<u>\$ 6,710</u>	<u>\$ 13,392</u>
依金融資產衡量種類區分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u>\$ 6,710</u>	<u>\$ 13,392</u>

本公司所持有之上述未上市(櫃)股票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十、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u>應收票據</u>		
因營業而發生	<u>\$ 12,749</u>	<u>\$ 27,830</u>
<u>應收帳款</u>		
應收帳款	656,542	582,002
減：備抵呆帳	<u>21,835</u>	<u>12,096</u>
	<u>634,707</u>	<u>569,906</u>
	<u>\$647,456</u>	<u>\$597,736</u>
<u>其他應收款</u>		
應收退稅款	\$ 12,004	\$ 12,281
應收股利	5,400	-
應收收益	<u>930</u>	<u>877</u>
	<u>\$ 18,334</u>	<u>\$ 13,158</u>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90 至 120 天，對應收帳款不予計息。於決定應收票據及帳款可回收性時，本公司考量應收票據及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其備抵呆帳

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本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票據及帳款，因其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並參考帳齡分析、歷史經驗和客戶風險程度後，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仍可回收其金額。本公司對該等應收票據及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保障。

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91至120天	\$ 14,454	\$ 13,569
121至150天	680	32,130
151至180天	-	-
181天以上	196	879
合 計	<u>\$ 15,330</u>	<u>\$ 46,578</u>

以上係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個 別 評 估 減 損 損 失	群 組 評 估 減 損 損 失	合 計
102年1月1日餘額	\$ -	\$ 7,207	\$ 7,207
加：本年度提列	-	4,889	4,889
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12,096</u>	<u>\$ 12,096</u>
103年1月1日餘額	\$ -	\$ 12,096	\$ 12,096
加：本年度提列	-	9,739	9,739
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21,835</u>	<u>\$ 21,835</u>

#### 十一、存 貨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製 成 品	\$143,168	\$ 69,944
半 成 品	4,124	3,671
在 製 品	114,085	118,725
原 物 料	64,136	122,376
	<u>\$325,513</u>	<u>\$314,716</u>

103及102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1,916,805仟元及1,799,253仟元。

103 年度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利益 3,327 仟元，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係已提列跌價損失之庫存去化所致；102 年度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損失 6,402 仟元。

## 十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投資子公司	<u>\$ 1,650,241</u>	<u>\$ 1,121,966</u>
投資關聯企業	<u>\$ 46,460</u>	<u>\$ 129,811</u>

### (一) 投資子公司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u>非上市(櫃)公司</u>		
YTEC Holding (Samoa) Co., Ltd. (YTEC Samoa)	\$ 1,215,214	\$ 1,094,445
威控自動化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威控公司)	411,557	-
久宏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久宏鑫公司)	16,189	18,624
晶準精密股份有限公司(晶準公司)	<u>7,281</u>	<u>8,897</u>
	<u>\$ 1,650,241</u>	<u>\$ 1,121,966</u>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對子公司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如下：

<u>公 司 名 稱</u>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威控公司	92.58%	19.49%
YTEC Samoa	100.00%	100.00%
久宏鑫公司	100.00%	100.00%
晶準公司	75.00%	75.00%

本公司分別於 103 年 4 月、9 月及 10 月持續增加對威控公司持股，截至 103 年底止累計持有威控公司股權達 92.58%，故將其列為子公司。

本公司投資設立 YTEC Samoa，並由其透過 YTEC (Hong Kong) Global Limited (簡稱 YTEC HK 公司) (持股 100%) 間接轉投資大陸地區成立廈門久元電子有限公司 (簡稱廈門久元公司) (持股 100%)，以從事發光二極體晶粒及晶圓挑檢測試及目檢代工等業務。

YTEC HK 公司間接轉投資大陸地區成立常州久元光電有限公司（簡稱常州久元公司）（持股 100%），以從事發光 LED 晶粒檢測設備研發及二極體晶粒及晶圓挑檢測試及目檢代工等業務。

本公司於 101 年 7 月 9 日以 29,000 仟元投資設立久宏鑫公司（持股 100%），以拓展公司多角化經營之營運目標，其主營業務為化學原物料之研究開發，該公司於 101 年 7 月 19 日完成設立登記。

本公司於 101 年 10 月 17 日以 9,000 仟元投資設立晶準公司（持股 75%），以拓展公司多角化經營之營運目標，其主營業務為精密儀器批發業，產品設計業等相關業務，該公司於 101 年 11 月 1 日完成設立登記。

本公司於 101 年合計以 656,899 仟元收購巨豐半導體有限公司（簡稱巨豐半導體公司）及朗富科技（深圳）有限公司（簡稱朗富科技公司）100% 股權。

103 及 102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除久宏鑫公司及晶準公司係按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算外，其餘係按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算；惟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上述子公司財務報告倘經會計師查核，尚不致產生重大之調整。

## (二) 投資關聯企業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u>非上市（櫃）公司</u>		
威控自動化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威控公司）	\$ -	\$ 91,840
天正國際精密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天正公司）	<u>46,460</u>	<u>37,971</u>
	<u>\$ 46,460</u>	<u>\$129,811</u>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如下：

<u>公 司 名 稱</u>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威控公司	92.58%	19.49%
天正公司	18.86%	20.00%

本公司因擴展業務所需，於 102 年 2 月以 37,950 仟元取得天正公司 20% 股權，另因天正公司於 103 年 8 月增資 1,000 仟元，故使得本公司對天正公司之持股比例下降至 18.86%。

本公司為有效整合資源及因應產業發展趨勢，經董事會決議陸續增加對威控公司持股，截至 103 年 12 月底止累計持有威控公司股權達 92.58%，本公司對其已達具有控制力，故對威控公司投資改列為子公司。截至 104 年 3 月 17 日止，本公司另取得威控公司剩餘的 7.42% 其他股權計 1,334,866 股，取得成本為 31,690 仟元，並於 104 年 1 月 1 日與威控公司完成合併，威控公司目前正辦理合併消滅。

有關本公司之關聯企業彙整性財務資訊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總資產	<u>\$403,105</u>	<u>\$897,883</u>
總負債	<u>\$177,504</u>	<u>\$362,695</u>
	103年度	102年度
本年度營業收入	<u>\$202,372</u>	<u>\$524,225</u>
本年度淨利	<u>\$ 37,508</u>	<u>\$ 5,015</u>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u>\$ -</u>	<u>\$ 13,612</u>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註)	<u>\$ 46,189</u>	<u>\$ 9,257</u>

註：包含認列威控公司 103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之投資利益 37,700 仟元。

103 及 102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關聯企業同期間經其他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 十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每一類別之帳面金額</u>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自有土地	\$ 25,392	\$ 25,392
房屋及建築	794,576	841,538
機器設備	1,577,819	1,382,902
試驗設備	2,923	3,815
運輸設備	2,920	2,026
租賃資產	4,616	6,368
其他設備	14,858	19,595
	<u>\$ 2,423,104</u>	<u>\$ 2,281,636</u>

103 年度					
年 初 餘 額	增	添 處	分 重	分 類	年 底 餘 額
成 本					
自有土地	\$ 25,392	\$ -	\$ -	\$ -	\$ 25,392
房屋及建築	1,143,300	5,924	-	-	1,149,224
機器設備	3,877,063	517,575	40,836	180,546	4,534,348
試驗設備	20,147	512	209	-	20,450
運輸設備	4,904	1,384	-	-	6,288
辦公設備	1,930	-	201	-	1,729
租賃資產	22,058	-	-	-	22,058
其他設備	90,795	4,474	4,549	-	90,720
合 計	<u>\$5,185,589</u>	<u>\$ 529,869</u>	<u>\$ 45,795</u>	<u>\$ 180,546</u>	<u>\$5,850,209</u>
累計折舊及減損					
房屋及建築	\$ 301,762	\$ 52,886	\$ -	\$ -	\$ 354,648
機器設備	2,494,161	472,099	9,731	-	2,956,529
試驗設備	16,332	1,404	209	-	17,527
運輸設備	2,878	490	-	-	3,368
辦公設備	1,930	-	201	-	1,729
租賃資產	15,690	1,752	-	-	17,442
其他設備	71,200	9,211	4,549	-	75,862
合 計	<u>\$2,903,953</u>	<u>\$ 537,842</u>	<u>\$ 14,690</u>	<u>\$ -</u>	<u>\$3,427,105</u>
102 年度					
年 初 餘 額	增	添 處	分 重	分 類	年 底 餘 額
成 本					
自有土地	\$ 25,392	\$ -	\$ -	\$ -	\$ 25,392
房屋及建築	1,126,794	16,506	-	-	1,143,300
機器設備	4,009,874	378,640	610,803	99,352	3,877,063
試驗設備	19,657	490	-	-	20,147
運輸設備	4,643	1,219	958	-	4,904
辦公設備	1,930	-	-	-	1,930
租賃資產	22,058	-	-	-	22,058
其他設備	82,825	7,970	-	-	90,795
合 計	<u>\$5,293,173</u>	<u>\$ 404,825</u>	<u>\$ 611,761</u>	<u>\$ 99,352</u>	<u>\$5,185,589</u>
累計折舊及減損					
房屋及建築	\$ 249,672	\$ 52,090	\$ -	\$ -	\$ 301,762
機器設備	2,422,488	473,583	401,910	-	2,494,161
試驗設備	14,363	1,969	-	-	16,332
運輸設備	3,272	564	958	-	2,878
辦公設備	1,843	87	-	-	1,930
租賃資產	13,937	1,753	-	-	15,690
其他設備	60,840	10,360	-	-	71,200
合 計	<u>\$2,766,415</u>	<u>\$ 540,406</u>	<u>\$ 402,868</u>	<u>\$ -</u>	<u>\$2,903,953</u>

本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	
廠房主建物	8 至 41 年
工程系統	8 至 41 年
機器設備	2 至 10 年
試驗設備	5 至 6 年
運輸設備	2 至 6 年
辦公設備	8 年
租賃資產	3 至 10 年
其他設備	3 至 20 年

本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三四。

#### 十四、投資性不動產

	103年度		
	年 初 餘 額	本 年 度 增 加	年 底 餘 額
<u>成 本</u>			
房屋及建築	\$ 42,625	\$ -	\$ 42,625
<u>累計折舊</u>			
房屋及建築	14,360	\$ 947	15,307
	<u>\$ 28,265</u>		<u>\$ 27,318</u>

	102年度		
	年 初 餘 額	本 年 度 增 加	年 底 餘 額
<u>成 本</u>			
房屋及建築	\$ 42,625	\$ -	\$ 42,625
<u>累計折舊</u>			
房屋及建築	13,200	\$ 1,160	14,360
	<u>\$ 29,425</u>		<u>\$ 28,265</u>

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主 建 物	33 年
工程系統	5 至 10 年

本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於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皆為 101,529 仟元，該公允價值未經獨立評價人員評價，係由本公司管理階層參考類似不動產交易價格之市場證據進行評估。

本公司之所有投資性不動產皆係自有權益。本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投資性不動產金額，請參閱附註三四。

#### 十五、無形資產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u>每一類別之帳面金額</u>		
電腦軟體成本	\$ 373	\$ 1,504
其 他	356	412
	<u>\$ 729</u>	<u>\$ 1,916</u>

103年度			
	電 腦 軟 體	其 他	合 計
成 本	成 本	成 本	成 本
年初餘額	\$ 6,373	\$ 2,794	\$ 9,167
單獨取得	-	268	268
年底餘額	<u>\$ 6,373</u>	<u>\$ 3,062</u>	<u>\$ 9,435</u>
累計攤銷及減損			
年初餘額	\$ 4,869	\$ 2,382	\$ 7,251
攤銷費用	1,131	324	1,455
年底餘額	<u>\$ 6,000</u>	<u>\$ 2,706</u>	<u>\$ 8,706</u>
102年度			
	電 腦 軟 體	其 他	合 計
成 本	成 本	成 本	成 本
年初餘額	\$ 4,729	\$ 2,794	\$ 7,523
單獨取得	1,644	-	1,644
年底餘額	<u>\$ 6,373</u>	<u>\$ 2,794</u>	<u>\$ 9,167</u>
累計攤銷及減損			
年初餘額	\$ 3,542	\$ 2,018	\$ 5,560
攤銷費用	1,327	364	1,691
年底餘額	<u>\$ 4,869</u>	<u>\$ 2,382</u>	<u>\$ 7,251</u>

上述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攤銷費用：

電腦軟體成本	5 至 10 年
專利權	5 至 10 年
其 他	5 至 10 年

#### 十六、其他金融資產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u>\$215,836</u>	<u>\$ 76,295</u>
流 動	\$197,406	\$ 13,000
非 流 動	<u>18,430</u>	<u>63,295</u>
	<u>\$215,836</u>	<u>\$ 76,295</u>

截至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市場利率區間分別為年利率 0.35%~2.60%及 0.35%~2.70%。

其他金融資產設定質押之資訊，參閱附註三四。

#### 十七、其他資產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留抵稅額	\$144,259	\$ 19,108
用品盤存	28,963	25,659
預付款項	9,847	11,121
存出保證金	670	670
其他（暫付款及代付款）	791	1,953
	<u>\$184,530</u>	<u>\$ 58,511</u>
流動	\$183,860	\$ 57,841
非流動	670	670
	<u>\$184,530</u>	<u>\$ 58,511</u>

#### 十八、應付票據及帳款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u>應付票據</u>		
因營業而發生	\$ -	\$ -
<u>應付帳款</u>		
因營業而發生	183,597	181,824
	<u>\$183,597</u>	<u>\$181,824</u>

本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 十九、應付公司債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國內第三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額	\$ 1,000,000	\$ 1,000,000
減：應付可轉換公司債折價	-	7,580
已轉換或贖回金額	1,000,000	486,000
	-	506,420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	506,420
	<u>\$ -</u>	<u>\$ -</u>

本公司於 100 年 10 月 19 日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1,000,000 仟元，票面利率為零，至 103 年 10 月 19 日到期時按債券面

額之 103% 一次償還。依可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規定，公司債持有人得按轉換價格（發行時每股 70.0 元，嗣後依公式調整，102 年 12 月 31 日之轉換價格為每股新台幣 59.3 元）於發行日滿 1 個月至到期日前 10 日止，依規定請求轉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股票。依受託契約規定，當符合特定條件時，本公司得享有債券贖回權。截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所發行之國內第三次可轉換公司債業已全數贖回或轉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

## 二十、其他負債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u>其他應付款</u>		
應付薪資及獎金	\$136,706	\$125,802
應付員工分紅（附註二三）	105,500	80,400
應付投資款（附註三三）	29,106	27,412
應付設備款	10,920	1,681
應付董監酬勞（附註二三）	6,500	4,700
其他（註）	<u>45,843</u>	<u>42,902</u>
	<u>\$334,575</u>	<u>\$282,897</u>
<u>其他負債</u>		
預收款項	\$ 11,241	\$ 11,900
存入保證金（附註三十）	7,030	7,430
其他（暫收款及代收款）	<u>3,210</u>	<u>3,641</u>
	<u>\$ 21,481</u>	<u>\$ 22,971</u>
<u>流 動</u>		
— 其他應付款	<u>\$334,575</u>	<u>\$282,897</u>
— 其他負債	<u>\$ 14,451</u>	<u>\$ 15,541</u>
<u>非 流 動</u>		
— 其他負債	<u>\$ 7,030</u>	<u>\$ 7,430</u>

註：主要係應付利息、應付營業稅及其他應付費用等。

## 二一、負債準備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u>流 動</u>		
員工福利(一)	\$ 2,553	\$ 3,241
保固(二)	<u>10,890</u>	<u>11,497</u>
	<u>\$ 13,443</u>	<u>\$ 14,738</u>

	103年度		
	員 工 福 利 保	固 合	計
年初餘額	\$ 3,241	\$ 11,497	\$ 14,738
本年度新增	-	13,969	13,969
本年度使用	688	14,576	15,264
年底餘額	<u>\$ 2,553</u>	<u>\$ 10,890</u>	<u>\$ 13,443</u>

	102年度		
	員 工 福 利 保	固 合	計
年初餘額	\$ 1,842	\$ 8,553	\$ 10,395
本年度新增	1,399	7,375	8,774
本年度使用	-	4,431	4,431
年底餘額	<u>\$ 3,241</u>	<u>\$ 11,497</u>	<u>\$ 14,738</u>

- (一)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係員工既得長期服務休假權利之估列。
- (二) 保固負債準備係依銷售商品合約約定，本公司管理階層對於因保固義務所導致未來經濟效益流出最佳估計數之現值。該估計係以歷史保固經驗為基礎，並考量新原料、製程變動或其他影響產品品質等因素調整。

## 二二、退職後福利計畫

###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依上述相關規定，本公司103及102年度於個體綜合損益表認列為費用金額分別為28,913仟元及21,592仟元。

###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我國「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6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2%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

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計畫資產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勞工退休基金之運用，

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精算評價於衡量日之主要假設列示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折現率	2.25%	2.00%
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率	2.25%	2.00%
薪資預期增加率	3.00%	3.00%

計畫資產之整體資產預期報酬率係根據歷史報酬趨勢以及精算師對於相關義務存續期間內，該資產所處市場之預測，並考量前述計畫資產之運用及最低收益之影響所作之估計。

有關確定福利計畫所認列之損益金額列示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760	\$ 816
利息成本	2,691	2,413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 974)	( 733)
	<u>\$ 2,477</u>	<u>\$ 2,496</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847	\$ 1,886
推銷費用	37	28
管理費用	66	71
研發費用	527	511
	<u>\$ 2,477</u>	<u>\$ 2,496</u>

於 103 及 102 年度，本公司分別認列利益 11,362 仟元及 29,348 仟元精算損益於其他綜合損益。截至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精算損失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金額分別為 9,078 仟元及 18,508 仟元。

本公司因確定福利計畫所產生之義務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金額列示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已提撥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113,792	\$134,579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43,862)	( 48,721)
應計退休金負債	<u>\$ 69,930</u>	<u>\$ 85,858</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列示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年初確定福利義務	\$134,579	\$160,933
當期服務成本	760	816
利息成本	2,691	2,413
精算利益	( 11,253)	( 29,583)
實際支付福利	( 12,985)	-
年底確定福利義務	<u>\$113,792</u>	<u>\$134,579</u>

計畫資產現值之變動列示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年初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48,721	\$ 41,914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974	733
精算損失(利益)	108	( 235)
雇主提撥數	7,044	6,309
實際支付福利	( 12,985)	-
年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 43,862</u>	<u>\$ 48,721</u>

計畫資產之主要類別於資產負債表日公允價值之百分比係依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網站公布之基金資產配置資訊為準：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轉存金融機構	19.42	22.86
短期票券	2.38	4.10
公債、金融債券、公司債及證券化商品	10.11	9.37
貨幣型基金	2.58	-
股票及受益憑證	9.93	8.41
國外投資(自行運用)	11.38	12.41
國內委託經營	18.57	20.95
國外委託經營	25.63	21.90
	<u>100.00</u>	<u>100.00</u>

本公司選擇以轉換至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之日起各個會計期間推延決定之金額，揭露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u>\$113,792</u>	<u>\$134,579</u>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 43,862</u>	<u>\$ 48,721</u>
計畫負債之經驗調整	<u>\$ 2,259</u>	<u>\$ 12,007</u>
計畫資產之經驗調整	<u>(\$ 108)</u>	<u>\$ 235</u>

本公司預期於 103 及 102 年度以後一年內對確定福利計畫提撥分別為 1,743 仟元及 2,477 仟元。

### 二三、權益

#### (一) 股本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額定股數(仟股)	<u>150,000</u>	<u>150,000</u>
額定股本	<u>\$ 1,500,000</u>	<u>\$ 1,5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127,226</u>	<u>117,584</u>
已發行股本	<u>\$ 1,272,257</u>	<u>\$ 1,175,840</u>

本公司股本變動主要係因已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持續轉換普通股。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額定股本中供員工認股權憑證所保留之股本為 5,000 仟股。

#### (二) 資本公積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註)</u>		
股票發行溢價	\$ 2,275,616	\$ 1,861,325
合併溢額	89,710	89,710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u>		
員工認股權	15,948	15,948
可轉換公司債之認股權	<u>2,176</u>	<u>27,751</u>
	<u>\$ 2,383,450</u>	<u>\$ 1,994,734</u>

註：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照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撥稅款，彌補虧損，次提列 10% 法定盈餘公積，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由董事會提請股東大會議決分派股東股息及紅利，分派時按下列規定分派之：

1. 員工紅利不低於 2%。
2. 董事監察人之酬勞不高於 5%。
3. 其餘股東紅利則由董事會依據本公司之股利政策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上述員工分配股票紅利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授權董事會訂定之。

本公司目前產業發展屬穩定成長階段，因應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就上列可分配盈餘，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報股東會決議，其中股東紅利及員工紅利之分配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發放，惟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以不低於股利總額之 20%，董監酬勞以現金方式發放。

本公司 103 及 102 年度應付員工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 105,500 仟元及 80,400 仟元；應付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6,500 仟元及 4,700 仟元。前述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依公司章程規定及過去經驗以預計發放之金額為基礎。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於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按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允價值決定，股票公允價值係指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為計算基礎。

自 102 年起，本公司依金管會於 101 年 4 月 6 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令、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s) 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分別於 103 年 6 月 11 日及 102 年 6 月 11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 102 及 101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 元 )	
	102年度	101年度	102年度	101年度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49,653	\$ 61,610		
股東股利—股票	11,758	11,423	\$ 0.10	\$ 0.10
—現金	435,061	542,573	3.70	4.75
	<u>\$ 496,472</u>	<u>\$ 615,606</u>		

本公司 102 年度之股東會同時決議之盈餘轉增資案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申報生效，並經董事會決議 103 年 9 月 7 日為配股配息基準日。

本公司 101 年度股東會同時決議之盈餘轉增資案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申報生效，並經董事會決議 102 年 8 月 26 日為配股配息基準日。

另股東會決議配發 102 及 101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現金紅利	股票紅利	現金紅利	股票紅利
員工紅利	\$ 80,400	\$ -	\$ 83,000	\$ -
董監事酬勞	4,700	-	5,500	-

103 年 6 月 11 日及 102 年 6 月 11 日股東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與 102 及 101 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費用並無差異。

本公司 104 年 3 月 17 日董事會擬議 103 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 元 )
	法定盈餘公積	\$ 73,089
股東股利—股票	12,723	\$ 0.1
—現金	636,129	5.0

有關 103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尚待預計於 104 年 6 月 12 日召開之股東會決議。

有關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 (四) 其他權益項目

#####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自其功能性貨幣換算為合併公司表達貨幣（即新台幣）所產生之相關兌換差額，係直接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先前累計於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於處分國外營運機構時，重分類至損益。

#####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係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衡量所產生之累計利益及損失，其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減除當該等資產處分或減損而重分類至損益之金額。

#### 二四、收入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加工收入	\$ 2,550,056	\$ 2,392,303
銷貨收入	<u>477,113</u>	<u>456,699</u>
	<u>\$ 3,027,169</u>	<u>\$ 2,849,002</u>

#### 二五、綜合損益表其他項目

係包含以下項目：

##### (一)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營業租賃租金收入	\$ 49,869	\$ 51,25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31,333	35,112
出租資產折舊費用	( 5,125)	( 5,141)
投資性不動產折舊費用	<u>( 947)</u>	<u>( 1,160)</u>
	<u>\$ 75,130</u>	<u>\$ 80,061</u>

(二) 其他收入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	\$ 8,460	\$ 5,738
股利收入	2,378	10,411
其    他	<u>930</u>	<u>3,046</u>
	<u>\$ 11,768</u>	<u>\$ 19,195</u>

(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外幣兌換淨益	\$ 30,828	\$ 14,175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利益	17,765	6,846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利益	5,817	3,438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	236
賠償損失	( 119)	( 26,26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負債損失	( 2,831)	( 1,266)
處分投資損失	( 21,423)	-
其    他	<u>( 3,071)</u>	<u>( 267)</u>
	<u>\$ 26,966</u>	<u>(\$ 3,100)</u>

(四) 財務成本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可轉換公司債利息	\$ 8,464	\$ 10,905
銀行借款利息	10	190
其他財務成本	<u>101</u>	<u>105</u>
	<u>\$ 8,575</u>	<u>\$ 11,200</u>

(五)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應收帳款	<u>\$ 9,739</u>	<u>\$ 4,889</u>

(六) 折舊及攤銷

	103年度	102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37,842	\$540,406
投資性不動產	947	1,160
無形資產	<u>1,455</u>	<u>1,691</u>
合計	<u>\$540,244</u>	<u>\$543,257</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509,403	\$507,197
營業費用	23,314	28,068
其他收益及費損	<u>6,072</u>	<u>6,301</u>
	<u>\$538,789</u>	<u>\$541,566</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59	\$ 158
營業費用	<u>1,296</u>	<u>1,533</u>
	<u>\$ 1,455</u>	<u>\$ 1,691</u>

(七) 員工福利費用

	103年度	102年度
退職後福利(附註二二)		
確定提撥計畫	\$ 28,914	\$ 27,756
確定福利計畫	<u>2,477</u>	<u>2,496</u>
	31,391	30,252
其他員工福利	<u>723,092</u>	<u>655,034</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754,483</u>	<u>\$685,286</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549,346	\$483,976
營業費用	<u>205,137</u>	<u>201,310</u>
	<u>\$754,483</u>	<u>\$685,286</u>

(八) 外幣兌換損益

	103年度	102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43,839	\$ 29,693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 13,011)	( 15,518)
淨(損)益	<u>\$ 30,828</u>	<u>\$ 14,175</u>

## 二六、所得稅

###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當期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117,276	\$121,458
未分配盈餘加徵	6	49
以前年度之調整	( 32,414)	( 15,558)
遞延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 <u>1,351</u> )	<u>402</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83,517</u>	<u>\$106,351</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814,404</u>	<u>\$602,881</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138,448	\$102,490
決定課稅所得時應予調減項 目	( 5,864)	( 4,039)
免稅所得	( 5,244)	( 4,120)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11,415)	27,529
未分配盈餘加徵	6	49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期之調整	( <u>32,414</u> )	( <u>15,558</u> )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83,517</u>	<u>\$106,351</u>

本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17%。

由於 104 年度股東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 103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u>103年度</u>	<u>102年度</u>
遞延所得稅		
— 確定福利之精算利益	<u>\$ 1,932</u>	<u>\$ 4,990</u>

(三) 當期所得稅負債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當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52,456</u>	<u>\$ 51,437</u>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本公司將若干符合互抵條件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予以互抵。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變動如下：

103 年度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u>年初餘額</u>	<u>認列於損益</u>	<u>年底餘額</u>
暫時性差異			
遞延收入	\$ 37,641	(\$ 2,912)	\$ 34,729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6,082	( 566)	5,516
負債準備	1,954	( 103)	1,851
備抵呆帳	1,286	1,510	2,796
其他	( 5,606)	3,422	( 2,184)
	<u>\$ 41,357</u>	<u>\$ 1,351</u>	<u>\$ 42,708</u>

102 年度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u>年初餘額</u>	<u>認列於損益</u>	<u>年底餘額</u>
暫時性差異			
遞延收入	\$ 23,212	\$ 14,429	\$ 37,641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4,993	1,089	6,082
負債準備	1,454	500	1,954
備抵呆帳	296	990	1,286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6,577	( 6,577)	-
其他	5,227	( 10,833)	( 5,606)
	<u>\$ 41,759</u>	<u>(\$ 402)</u>	<u>\$ 41,357</u>

(五) 未於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239,402</u>	<u>\$281,231</u>

(六)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未分配盈餘		
86年度以前未分配盈餘	\$ -	\$ -
87年度以後未分配盈餘	<u>1,624,638</u>	<u>1,378,861</u>
	<u>\$ 1,624,638</u>	<u>\$ 1,378,861</u>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242,626</u>	<u>\$ 351,030</u>
	<u>103年度(預計)</u>	<u>102年度(實際)</u>
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14.91%	20.34%

依所得稅法規定，本公司分配屬於 87 年度(含)以後之盈餘時，本國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由於實際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準，因此本公司預計 103 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與將來實際分配予股東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有所差異。

(七) 增資擴展案之免稅所得

本公司分別就其混合訊號 IC、類比 IC、系統 IC 之測試加工收入及電子零組件製造之新增所得，申請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免稅期間如下：

	<u>期</u>	<u>間</u>
第四次增資擴展免徵所得稅	99年12月1日至103年4月30日	
第五次增資擴展免徵所得稅	100年1月1日至104年12月31日	

(八)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截至 101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 二七、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03年度	102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u>\$ 6.04</u>	<u>\$ 4.20</u>
稀釋每股盈餘	<u>\$ 5.71</u>	<u>\$ 3.92</u>

計算每股盈餘時，無償配股之影響（參閱附註二三）業已追溯調整，該無償配股基準日訂於103年9月7日，因追溯調整，102年度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分別由4.25元及3.95元減少為4.20元及3.92元。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 本年度淨利

	103年度	102年度
本年度淨利	<u>\$730,887</u>	<u>\$496,530</u>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淨利	730,887	496,530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轉換公司債	6,229	8,981
員工分紅	-	-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盈餘	<u>\$737,116</u>	<u>\$505,511</u>

### 股    數

單位：仟股

	103年度	102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121,029	118,132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轉換公司債	5,676	9,141
員工分紅	<u>2,386</u>	<u>1,740</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u>129,091</u>	<u>129,013</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 二八、取得投資子公司－取得控制

為有效整合資源及因應產業發展趨勢，本公司於 103 年 8 月 5 日第 8 屆第 16 次董事會決議通過，擬以每股不高於新台幣 23.74 元之價格取得威控公司股權案，截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累積持有威控公司 16,665,134 股，佔威控公司目前流通在外股權 92.58%。考量尚未收購股權之股東結構零散，為加快收購時效性及提升收購後整併之效益，故擬依公司法第 316 條之 2 及企業併購法第 19 條之規定，擬與威控公司進行簡易合併，合併後本公司為存續公司，威控公司為消滅公司，合併後公司名稱仍為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本合併案之合併基準日為 104 年 1 月 1 日。本次簡易合併案每股合併對價為新台幣 23.74 元。

	主要營運活動	收購日	具表決權之 所有權權益/ 收購比例(%)	移轉對價
威控公司	半導體設備及維修服務	103 年 9 月 30 日	72.70	\$ 335,490
		103 年 10 月 6 日	19.88	<u>84,965</u>
				<u>\$ 420,455</u>

## 二九、非現金交易

本公司於 103 及 102 年度進行下列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 (一) 本公司於 103 及 102 年度分別將存貨 180,546 仟元及 99,352 仟元轉列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參閱附註十三）；
- (二) 本公司於 103 及 102 年度分別將可轉換公司債計 473,700 仟元及 142,700 仟元轉換為普通股股本（參閱附註十九及二三）。

## 三十、營業租賃協議

### (一) 本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主係承租土地及廠房，租賃期間為 1 至 20 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本公司對租賃土地或廠房並無優惠承購權。

截至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因營業租賃合約所支付之存出保證金分別為 670 仟元及 670 仟元。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1年內	\$ 11,904	\$ 13,065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59,520	44,340
超過5年	<u>25,956</u>	<u>47,775</u>
	<u>\$ 97,380</u>	<u>\$105,180</u>

## (二) 本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係出租本公司將廠房部分樓層及所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出租，租賃期間為3至5年。所有營業租賃合約均包含承租人於行使續租權時，依市場租金行情調整租金之條款。承租人於租賃期間結束時，對該不動產不具有優惠承購權。

截至103年及102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因營業租賃合約所收取之保證金分別為7,030仟元及7,430仟元。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收取總額如下：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1年內	\$ 41,050	\$ 44,343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59,675	90,754
超過5年	<u>104</u>	<u>-</u>
	<u>\$100,829</u>	<u>\$135,097</u>

## 三一、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本公司之整體策略並無變化。

本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本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每定期檢視本公司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本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買回股份及發行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 三二、金融工具

###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

#### 1.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除下表所列外，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102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 可轉換公司債 (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506,420	\$556,148

#### 2. 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之公允價值衡量

本公司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衡量方式依照公允價值可觀察之程度分為第一至三級。

(1) 第一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以來自活絡市場相同資產或負債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二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除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以屬於該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3) 第三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評價技術係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不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103年12月31日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持有供交易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 174,868	\$ -	\$ -	\$ 174,868

(接次頁)

(承前頁)

	第 一 級	第 二 級	第 三 級	合 計
<u>備供出售金融資產</u>				
國內上市(櫃)有價證券 — 權益投資	\$ 248,285	\$ -	\$ -	\$ 248,285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負債</u>				
衍生工具	\$ -	\$ 4,227	\$ -	\$ 4,227

102 年 12 月 31 日

	第 一 級	第 二 級	第 三 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u>				
持有供交易之非衍生金 融資產	\$ 230,641	\$ -	\$ -	\$ 230,641
<u>備供出售金融資產</u>				
國內上市(櫃)有價證券 — 權益投資	\$ 274,727	\$ -	\$ -	\$ 274,727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負債</u>				
衍生工具	\$ -	\$ 1,266	\$ -	\$ 1,266

103 及 102 年度無第一級與第二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3.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依下列方式決定：

- (1) 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
- (2) 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衍生工具係以市場價格為公允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非選擇權衍生工具係採用衍生商品存續期間適用殖利率曲線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計算公允價值，選擇權衍生工具係採用選擇權定價模式計算公允價值。本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

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	\$ 174,868	\$ 230,641
放款及應收款 (註1)	1,617,491	1,687,11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註2)	254,995	288,119
<u>金融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一		
持有供交易	4,227	1,266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 (註3)	611,987	1,042,250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款項）、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款項）及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2：餘額係包含分類為備供出售之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餘額。

註3：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款項）、其他應付款及應付公司債（含一年內到期部分）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投資、應收帳款、應付帳款、應付公司債及借款。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透過衍生金融工具規避暴險，以減輕該等風險之影響。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受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政策所規範，其為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金融工具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書面原則。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針對政

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複核。本公司並未以投機目的而進行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

財務管理部門定期於本公司之經營管理會議提出報告，以減輕暴險之風險。

####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本公司從事衍生金融工具以管理所承擔之外幣匯率風險，包括以遠期外匯合約規避因出口設備或提供勞務至其他地區而產生之匯率風險。

本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本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

本公司匯率暴險之管理係於政策許可之範圍內，利用遠期外匯合約管理風險。

#####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金、人民幣及日圓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美金、人民幣及日圓之匯率分別增加 5%、5%及 10%時，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5%及 10%係為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及指定為現金流量避險之遠期外匯合約。

	美 金 之 影 響		人 民 幣 之 影 響		日 圓 之 影 響	
	103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102年度
稅前淨（損）益	<u>(\$18,438)</u>	<u>(\$25,000)</u>	<u>(\$10,583)</u>	<u>(\$ 8,098)</u>	<u>(\$ 4,377)</u>	<u>(\$ 3,036)</u>

## (2) 利率風險

因本公司內之個體同時持有固定及浮動利率資產，因而產生利率暴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325,988	\$205,035
—金融負債	-	506,420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553,622	554,304
—金融負債	-	-

###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資產，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資產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0.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若利率增加／減少 0.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03 及 102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減少 554 仟元及 554 仟元。

## (3) 其他價格風險

本公司因上市（櫃）權益證券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該權益投資非持有供交易而係屬策略性投資。本公司並未積極交易該等投資。本公司權益價格風險主要集中於台灣地區交易所及櫃買中心之電子產業權益工具。

###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1%，103 及 102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將因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分別增加／減少 2,483 仟元及 2,747 仟元。

本公司對備供出售投資及持有供交易投資之敏感度相較於前一年度並無重大變動。

##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本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

- (1) 個體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 (2) 本公司提供財務保證所產生之或有負債金額。

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本公司前六大客戶，截至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應收票據及帳款總額來自前述客戶之比率分別為 43% 及 51%。

##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未動用之短期銀行融資額度，參閱下列(3)融資額度之說明。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本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借款利率推導而得。

103年12月31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	\$ 272,868	\$ 36,126	\$ 7,030

102年12月31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	\$ 248,745	\$ 27,678	\$ 7,430
固定利率工具	-	-	506,420	-
	\$ -	\$ 248,745	\$ 534,098	\$ 7,430

上述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浮動利率工具金額，將因浮動利率與資產負債表日所估計之利率不同而改變。

(2) 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針對衍生金融工具所作之流動性分析，就採總額交割之衍生工具，係以未折現之總現金流入及流出為基礎編製。

103年12月31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u>總額交割</u>				
<u>遠期外匯合約</u>				
一流入	\$ 41,761	\$ 65,818	\$ 19,831	\$ -
一流出	43,535	68,271	19,702	-
	(\$ 1,774)	(\$ 2,453)	\$ 129	\$ -

102 年 12 月 31 日

總額交割 遠期外匯合約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一流 入	\$ 59,605	\$ 36,530	\$ -	\$ -
一流 出	<u>60,394</u>	<u>37,007</u>	<u>-</u>	<u>-</u>
	<u>(\$ 789)</u>	<u>(\$ 477)</u>	<u>\$ -</u>	<u>\$ -</u>

(3) 融資額度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無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 已動用金額	\$ 4,886	\$ 11,446
— 未動用金額	<u>825,114</u>	<u>818,554</u>
	<u>\$830,000</u>	<u>\$830,000</u>

三三、關係人交易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營業交易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3年度	102年度
銷貨收入	其他關係人	\$ 209,166	\$ 168,397
	子公司	28,151	31,884
	關聯企業	-	11,400
		<u>\$ 237,317</u>	<u>\$ 211,681</u>

(二) 進 貨

關係人類別	103年度	102年度
子公司	\$ 16,393	\$ -
關聯企業	<u>191</u>	<u>1,628</u>
	<u>\$ 16,584</u>	<u>\$ 1,628</u>

進貨係依市價扣除折扣，以反映購買之數量及與該關係人之關係。

(三) 應收關係人款項及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其他關係人	\$ 54,091	\$ 43,728
關係人淨額	子公司	4,647	4,018
	關聯企業	-	843
		<u>\$ 58,738</u>	<u>\$ 48,589</u>

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其他應收款	子公司	<u>\$ 12,956</u>	<u>\$ 119,139</u>

(四) 應付關係人款項及其他應付關係人款項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應付關係人款項	子公司	\$ 93,727	\$ -
	關聯企業	88	70,432
	其他關係人	-	677
		<u>\$ 93,815</u>	<u>\$ 71,109</u>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且將以現金清償，應付關係人款項並未收取保證。

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其他應付款	子公司	<u>\$ 29,106</u>	<u>\$ 27,412</u>

其他應付款主係本公司於101年3月透過YTEC Samoa公司間取得朗富公司之股權，惟價款係由雙方議定為分期支付。

(五) 預收設備款

關係人類別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子公司	<u>\$ -</u>	<u>\$ 3,281</u>

(六) 預付設備款

關係人類別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關聯企業	<u>\$ -</u>	<u>\$ 34,643</u>

(七)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關係人類別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子公司	\$137,824	\$ -
關聯企業	16,585	173,495
其他關係人	188	2,980
	<u>\$154,597</u>	<u>\$176,475</u>

本公司向關係人購買機台，並無其他供應商提供相同之機台，故無其他供應商可供比較。

(八)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關係人類別	處分價款		處分利益	
	103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102年度
子公司	\$ 38,720	\$ 291,639	\$ 9,879	\$ 92,306
關聯企業	100	300	100	300
	<u>\$ 38,820</u>	<u>\$ 291,939</u>	<u>\$ 9,979</u>	<u>\$ 92,606</u>

(九) 取得金融資產

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關係人類別	帳列項目	交易股數	交易標的	取得價款
其他關係人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949,663	有價證券	\$ 70,025
企業或企業之母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756,527	有價證券	<u>17,960</u>
				<u>\$ 87,985</u>

(十) 對關係人放款

關係人類別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其他應收款		
子公司	<u>\$ -</u>	<u>\$148,775</u>

本公司提供資金貸與子公司，利率與市場利率相近。

(十一) 其他關係人交易

	103年度	102年度
<u>租金收入</u>		
其他關係人	\$ 14,160	\$ 14,160
子公司	1,524	-
關聯企業	<u>4,567</u>	<u>5,982</u>
	<u>\$ 20,251</u>	<u>\$ 20,142</u>
<u>股利收入</u>		
其他關係人	<u>\$ 1,083</u>	<u>\$ -</u>
<u>其他收入</u>		
子公司	\$ 1,164	\$ 710
其他關係人	<u>48</u>	<u>111</u>
	<u>\$ 1,212</u>	<u>\$ 821</u>

(接次頁)

(承前頁)

	103年度	102年度
<u>其他損失</u>		
其他關係人	\$ -	\$ 2,692
<u>營業成本</u>		
子公司	\$ 145	\$ -
關聯企業	-	41
其他關係人	-	25
	<u>\$ 145</u>	<u>\$ 66</u>
<u>營業費用</u>		
其他關係人	\$ -	\$ 549
關聯企業	-	2
	<u>\$ -</u>	<u>\$ 551</u>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租賃契約，其有關租金之決定及收取方式與一般租賃交易相當。

#### (十二)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103及102年度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26,333	\$ 23,469
退職後福利	134	183
	<u>\$ 26,467</u>	<u>\$ 23,652</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 三四、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已提供金融及政府相關機構，作為融資或有關業務保證金。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質押定存單(帳列其他金融資產 流動及非流動)	\$176,774	\$ 61,56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485,834	526,745
投資性不動產	27,318	28,265
	<u>\$689,926</u>	<u>\$616,572</u>

本公司部分自有土地及建築物（帳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投資性不動產）已質押作為銀行借款之擔保，本公司不得將質押資產作為其他借款之擔保品或出售予其他企業。

### 三五、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一) 本公司 103 年 12 月 31 日已開立未使用信用狀金額為美金 58 仟元及日幣 11,100 仟元。
- (二) 本公司為 YTEC HK 公司銀行借款提供財務保證，截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提供財務保證之金額為 474,750 仟元；YTEC HK 子公司已動支 474,750 仟元。

### 三六、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 103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人 民 幣	\$	41,567		5.07	\$	210,621		
美 金		12,715		31.60		401,800		
日 圓		188,288		0.26		49,444		
						<u>\$ 661,865</u>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4,160		31.65		<u>\$ 127,409</u>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1,064		31.70	\$	33,731		
日 圓		22,870		0.27		6,097		
						<u>\$ 39,828</u>		

#### 102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人 民 幣	\$	32,924		4.89	\$	161,130		
美 金		18,550		29.76		551,952		
日 圓		110,163		0.28		31,055		
						<u>\$ 744,137</u>		

(接次頁)

(承前頁)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3,260		29.81	\$	<u>96,135</u>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1,748		29.86	\$	52,185		
日 圓		1,718		0.29		<u>491</u>		
					\$	<u>52,676</u>		

### 三七、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四。
5.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五。
6.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六。
7.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七及三二。
8.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七。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八。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九。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轉投資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註一)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註二)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呆帳金額	擔名	保		對個別對象之價值	對貸總金額	資金貸與總額
														稱	價			
1	YTEC HK 公司	廈門久元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58,250	\$157,500	\$157,500	(註二)	供營運使用	\$ -	-	\$ -	-	\$ -	-	\$ -	\$ 283,835 (註三)	\$ 395,701 (註三)

註一：係原始外幣依 103 年 12 月 31 日匯率換算而得。

註二：採用年利率 3 個月 Libor + 2% 計息。

註三：不超過貸與企業淨值之 40% 或本公司實收資本額之 35% (取其低者)，資金貸與總額為淨值之 40%。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轉投資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註明外，  
係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額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實收金 支額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 金額	累計背書 保證佔 淨值之比率	背書 金額 最近 期報 表	背書 最高 保證 額	屬子 公司 背書 保證	對屬 大陸 地區 保證
		稱 關	稱 對										
0	久元公司	YTEC HK 公司	本公司間接持有 100% 之子公司	\$1,820,980 (註一)	\$ 474,750	\$ 474,750	\$ 474,750	\$ -	7.82%	\$2,427,974 (註二)	\$2,427,974 (註二)	Y	N
0	久元公司	常州久元公司	本公司間接持有 100% 之子公司	1,820,980 (註一)	110,775	110,775	110,775	-	1.82%	2,427,974 (註二)	2,427,974 (註二)	Y	Y
0	久元公司	廈門久元公司	本公司間接持有 100% 之子公司	1,820,980 (註一)	332,325	332,325	332,325	-	5.47%	2,427,974 (註二)	2,427,974 (註二)	Y	Y
0	久元公司	吳江巨豐公司	本公司間接持有 100% 之子公司	1,820,980 (註一)	158,250	158,250	158,250	158,250	2.61%	2,427,974 (註二)	2,427,974 (註二)	Y	Y
1	YTEC HK 公司	廈門久元公司	本公司間接持有 100% 之子公司	494,626 (註三)	158,250	158,250	158,250	158,250	2.61%	494,626 (註三)	494,626 (註三)	Y	Y
1	YTEC HK 公司	廈門久元公司	本公司間接持有 100% 之子公司	494,626 (註三)	158,250	158,250	158,250	158,250	2.61%	494,626 (註三)	494,626 (註三)	Y	Y

註一：本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 30% 為限；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 90% 以上之公司間背書保證之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 10% 為限，但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公司間背書保證，不在此限。

註二：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整體對外背書保證之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 40% 為限。

註三：YTEC HK 公司整體對外背書保證之總額以不超過 YTEC HK 公司淨值之 50% 為限，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以不超過 YTEC HK 公司淨值 50% 為限。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轉投資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註明外，  
為新台幣千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科目	期股數 / 單位 (仟股 / 仟單位)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	公允價值	備註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244	\$ 50,028	-	\$ 50,028	註三
	富邦吉祥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251	20,010	-	20,010	註三
	華南永昌風翔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246	50,025	-	50,025	註三
	華南永昌麒麟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167	54,676	-	54,676	註三
威控自動化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429	930	0.16	930	註一
	華上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監察人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424	63,513	1.83	63,513	註一
	艾笛森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與該公司董事長為同一人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0,129	183,842	4.94	183,842	註一
	趨勢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39	2,098	3.98	1,933	註二
	笙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20	2,600	0.64	2,857	註二
	旭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34	2,012	0.05	1,700	註二
	訊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0	-	1.67	-	註二
	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50	2,538	-	2,538	註三
	群益人民幣貨幣市場基金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520	13,710	19.00	18,253	註二
	股票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32	-	8.80	-	註二
敏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60	7,590	3.77	8,631	註二	
駿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500	18,342	9.26	18,525	註二	
天正國際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漢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註一：係依 103 年 12 月 31 日收盤價計算。

註二：係按本公司取得之最近期財務報表計算。

註三：係依年底基金淨價值計算。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註一)	帳簿列科目	交易對象(註二)	關係(註二)	係期	初買入(註三)		賣出(註三)	出(註三)	本期認列投資利益金額	股利收入金額	未
						股數(仟股)	金額					
久元公司	威控自勤化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子公司	3,508	\$ 91,840	13,157	\$290,916	-	\$ 34,202	(\$ 5,400)	\$411,558
								\$ -	\$ -			16,665

註一：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二：有價證券帳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者，須填寫該二欄，餘得免填。

註三：累計買進、賣出金額應按市價分開計算是否達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轉投資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除另註明外，為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進(銷)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原及		應收票據、帳款		註備
			銷貨	金額	佔總銷貨之	授信期	單	價	除	額	
久元公司	宏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與該公司董事為同一人	銷貨	\$ 209,166	6.91%	月結 90 天	附註三三	附註三三	\$ 54,091	7.66%	-
吳江巨豐公司	巨豐電子公司	該公司之實質關係人	銷貨	255,648 USD 8,436	8.45%	月結 90 天	-	-	20,500 USD 648	2.90%	-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轉投資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週轉率(次)	逾期金額	應收關係人款項式期	應收後收回金額	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式期	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YTECHK 公司	廈門久元公司	本公司間接持股之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 \$ 158,250 USD 5,000	-	\$	-	\$	-	-	-	-	-
												\$

註：上述款項皆帳列其他應收款。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轉投資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本期初	投資期末	投資金額	未收股款(仟股)	公司比率	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損益	註
									%帳面金額	金額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YTEC Holding (Samoa) Co., Ltd. 威控自動化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薩摩亞	投資控股	\$ 1,442,489	\$ 1,442,489	\$ 1,442,489	註一	100.00	\$ 1,215,214 (註二)	\$ 25,901	\$ 25,901	—	
		臺灣新竹	各種控制器、光電元件及設備、自動化機械、測試儀器之設計製造組裝加工及買賣業務	365,293	79,777	79,777	16,665	92.58	411,557 (註二)	37,090	34,201	—	
	久宏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新竹	化學原物料研究開發	29,000	29,000	29,000	2,900	100.00	16,189 (註三)	2,435	2,435	—	
	晶準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新竹	精密儀器批發	9,000	9,000	9,000	900	75.00	7,281 (註三)	2,154	1,616	—	
	天正國際精密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新竹	精密儀器批發	37,950	37,950	37,950	3,300	18.86	46,460 (註二)	37,508	8,488	—	
YTEC Holding (Samoa) Co., Ltd.	YTEC (Hong Kong) Global Limited	香港	投資控股	RMB 172,432	RMB 172,432	172,432	註一	100.00	989,252 (註二)	67,704	67,704	—	
	巨豐半導體有限公司	香港	投資控股	\$ 812,997	\$ 812,997	812,997	註一	60.00	288,283 (註二)	58,242	34,945	—	
巨豐半導體有限公司	Clear Reach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	投資控股	\$ 444,026	\$ 444,026	444,026	註一	100.00	141,965 (註二)	6,857	6,857	—	
	巨豐電子有限公司	香港	封裝服務銷售	\$ 209,057	\$ 209,057	209,057	註一	100.00	2,807 (註二)	155 (USD)	93 (USD)	—	
威控自動化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威控有限公司 (Samoa)	薩摩亞	投資控股	\$ 3,437	\$ 3,437	3,437	800	100.00	88,828 (註二)	4,695	2,817	—	
	天曜投資有限公司	臺灣新竹	投資控股	\$ 103,812	\$ 103,812	103,812	2,600	100.00	16,489 (註二)	154 (USD)	154 (USD)	—	
				\$ 23,738	\$ 23,738	23,738			\$ 4,689	\$ 4,689	—		
				26,000	26,000	26,000			\$ 3,683	\$ 3,683	—		

註一：係有限公司，僅有出資額並無股份。

註二：係依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三：因未達會計師簽證標準，係依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四：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八。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轉投資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八

單位：除另註明者外，為  
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註二)	投資方式	本 自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本 期 初 出 匯 金 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		本 期 末 出 匯 金 額	本 公 司 直 接 投 資 或 間 接 持 股 比 例	本 期 認 列 損 益 (註三)	期 末 面 值 (註二)	資 值 投 止	本 匯 收 至 已 資	期 回 益
						匯 出	收 回							
廈門久元電子有限公司	高亮度發光二極管及LED晶粒檢測設備的研發、生產與加工，並提供相關技術諮詢與服務	RMB133,986 \$ 632,757	註一	RMB133,986 \$ 632,757	\$	-	\$	RMB133,986 \$ 632,757	100%	\$ 57,250	\$ 771,194	\$	-	-
常州久元光電有限公司	高亮度發光二極管及LED晶粒檢測設備的研發、生產與加工，並提供相關技術諮詢與服務	RMB 38,446 \$ 180,240	註一	RMB 38,446 \$ 180,240	-	-	-	RMB 38,446 \$ 180,240	100%	9,163	211,936	-	-	-
吳江巨豐電子有限公司	晶圓及積體電路之封裝及測試代工，並提供相關技術諮詢與服務	RMB143,576 \$ 534,151	註一	USD 14,669 \$ 444,026	-	-	-	USD 14,669 \$ 444,026	60%	( 34,946)	384,084	-	-	-
朗富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晶圓及積體電路之測試代工，並提供相關技術諮詢與服務	RMB 47,717 \$ 192,368	註一	USD 7,198 \$ 209,057	-	-	-	USD 7,198 \$ 209,057	100%	( 6,857)	141,965	-	-	-
威控商貿(深圳)有限公司	與半導體相關之自動化設備及其零件批發，並提供相關產品技術諮詢與服務	RMB 5,047 \$ 23,738	註一	RMB 5,047 \$ 23,738	-	-	-	RMB 5,047 \$ 23,738	100%	( 4,689)	16,489	-	-	-

本 期 大 陸 地 區 計 自 投 資 金 額	\$ 1,489,818	依 經 濟 部 投 資 審 查 會 規 定 之 淨 值	萬 仟 元
本 期 大 陸 地 區 計 自 投 資 金 額	\$ 1,571,961	依 經 濟 部 投 資 審 查 會 規 定 之 淨 值	萬 仟 元
本 期 大 陸 地 區 計 自 投 資 金 額	USD 49,667	依 經 濟 部 投 資 審 查 會 規 定 之 淨 值	萬 仟 元
本 期 大 陸 地 區 計 自 投 資 金 額	\$ 3,641,962	依 經 濟 部 投 資 審 查 會 規 定 之 淨 值	萬 仟 元

(接次頁)

(承前頁)

註一：本公司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二：係以原始外幣金額依原始匯率換算而得。

註三：投資損益及長期股權投資餘額係依該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相關資訊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九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交易類別	進金	銷貨		交易條件	條件與一般交易之比較	應收(付)金額	票據、帳款百分比	未實現損益	註
			金額	百分比						
廈門久元公司	出售材料及技術服務收入	\$ 22,937	0.76%	註	註	\$ 12,956	1.83%	\$ 6,546	-	
常州久元公司	技術服務收入	5,001	0.17%	註	註	-	-	2,840	-	
朗富科技公司	其他工程收入	40	-	註	註	-	-	-	-	
吳江巨豐公司	出售耗材	18	-	註	註	3,912	0.55%	-	-	
巨豐電子公司	技術服務收入	18	-	註	註	-	-	-	-	
久宏鑫公司	銷售機台	120	-	註	註	-	-	-	-	

註：銷售予關係人之交易價格並無其他適當交易對象可資比較，付款條件皆為驗收後月結 90 天。

##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目錄§

項	目	編 號 / 索 引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明細表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明細表一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明細表		明細表二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明細表		明細表三
應收票據及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四
存貨明細表		明細表五
其他流動資產明細表		附註十七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六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三
投資性不動產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四
無形資產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五
其他金融資產明細表		附註十六
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表		附註二六
應付票據及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八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附註二十
負債準備—流動明細表		附註二一
應付公司債明細表（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明細表九
損益項目明細表		
營業收入明細表		明細表十
營業成本明細表		明細表十一
營業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十二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明細表		附註二五
財務成本明細表		附註二五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 用功能別彙總表		明細表十三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除另註明外，  
係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零用金			\$	387
銀行存款				
支票及活期存款				265,256
外幣活期存款	包括美金 7,464 仟元@31.6、日幣 188,288 仟元@0.2626 及人民 幣 605 仟元@5.067			288,376
定期存款	104.1.26 到期，年利率 0.6%及 104.4.27 到期，年利率 2.6%			10,152
附買回債券	104.2.24 到期，年利率 2.6%及 104.2.5 到期，年利率 0.62%			<u>100,000</u>
				<u>\$ 664,171</u>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單位：除另註明外，  
 係新台幣仟元

項	目	仟	單	位	取	得	成	本	公	平	價	值	備	註	
									單	價	(元)	總	額		
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															
	富邦吉祥貨幣市場基金		3,244		\$		50,000		15.42		\$	50,028		註	
	華南永昌鳳翔貨幣市場基金		4,246				50,000		11.78			50,025		註	
	華南永昌麒麟貨幣市場基金		1,251				20,000		16.00			20,010		註	
	富邦中國貨幣市場基金－ (新臺幣)		5,167				<u>51,672</u>		10.58			<u>54,676</u>		註	
					\$		<u>171,672</u>					<u>\$ 174,739</u>			

註：市價係以年底基金淨資產價值計算。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明細表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三

單位：除另註明外，  
係新台幣仟元

項	目	仟單位 (股)	取 得 成 本	公 平 價 值 單價 (元)	總 額	備 註
國內上市 (櫃) 股票						
	華上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429	\$ 4,961	2.17	\$ 930	註
	艾笛森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2,424	8,591	26.20	63,513	註
	宏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129	162,254	18.15	<u>183,842</u>	註
					248,285	
減：列為非流動資產					<u>183,842</u>	
					<u>\$ 64,443</u>	

註：市價係依據年底之收盤價計算。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票據及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金 額
晶元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117,601
OSRAM Opto Semiconductors	52,403
頤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9,721
Yageo Electronics (China) Co.	35,072
群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3,234
其他（註）	<u>391,260</u>
	669,291
減：備抵呆帳	( <u>21,835</u> )
	<u>\$647,456</u>

註：各戶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百分之五。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成	淨 變 現 價 值
		本	
製成品		\$143,168	\$200,318
半成品		4,124	9,993
在製品		114,085	170,261
原 料		<u>64,136</u>	<u>87,143</u>
		<u>\$325,513</u>	<u>\$467,715</u>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六

單位：除另註明外，  
係新台幣仟元

	年 初 及 股 數 ( 仟 股 )	年 底 餘 額 金 額	提 供 擔 保 或 質 押 情 形
趨勢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39	\$ 2,098	無
笙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20	2,600	無
旭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34	2,012	無
訊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0	-	無
		<u>\$ 6,710</u>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明細表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七

單位：除另註明外，  
係新台幣千元

非上市(櫃)公司	年初		年度		增加		採權益法認列之 之投資(損)益	累積換算 調整數	未實現銷售毛利	股利收入	年 股數(仟股)	底 持 股 %	除 金	額	股 報 淨 值	買 押 清 形 備	註
	股數(仟股)	金額	股數(仟股)	金額	股數(仟股)	金額											
YETC Samea	-	\$ 1,094,445	-	\$ -	-	\$ 25,901	\$ 77,893	\$ 16,975	\$ -	\$ -	100	100	\$ 1,215,214	\$ 1,419,500	無	註一	
威控自動化	3,508	91,840	13,157	290,916	-	34,201	-	-	( 5,400)	-	92.58	92.58	411,557	359,439	無	註一	
久宏泰股份有限公司	2,900	18,624	-	-	-	2,435	-	-	-	-	100	100	16,189	16,189	無	註二	
鼎華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900	8,897	-	-	-	1,616	-	-	-	-	75	75	7,281	7,281	無	註二	
天正國際精密機械股份有 限公司	3,300	37,971	-	-	-	8,489	-	-	-	-	18.86	18.86	46,460	42,542	無	註一	
		<u>\$ 1,251,777</u>		<u>\$ 290,916</u>		<u>\$ 64,540</u>	<u>\$ 77,893</u>	<u>\$ 16,975</u>	<u>( \$ 5,400)</u>				<u>\$ 1,696,701</u>	<u>\$ 1,844,951</u>			

註一：係依據同期問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二：因未達會計師查核簽證標準，係依據同期問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票據及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u>供</u> <u>應</u> <u>商</u> <u>名</u> <u>稱</u>	<u>金</u> <u>額</u>
旺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1,803
其他（註）	<u>161,794</u>
	<u>\$183,597</u>

註：各廠商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百分之五。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公司債明細表(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九  
單位：除另註明外，  
係新台幣仟元

名	稱	受託機構	債權還轉換辦法	年利率(%)	發行總額	已轉換／買回數額	未償還餘額	未攤銷折價	年底餘額	擔保情形
國內第三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發行期間：100.10.19~103.10.19，轉換期間：100.11.20~103.10.09，價格：每股新台幣 59.3 元進行轉換	-	\$ 1,000,000	\$ 1,000,000	\$ -	\$ -	\$ -	無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

單位：除另註明外，  
係新台幣仟元

名	稱	數	量	金	額
		( 仟片 / 仟顆 / 台 )			
加工收入		29,940,763		\$	2,472,598
銷貨收入		1,284			477,113
其他收入					<u>89,916</u>
					3,039,627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	<u>12,458</u> )
					<u>\$ 3,027,169</u>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直接原料			
	年初原料	\$	122,376
	加：本年度進料		427,782
	其他	(	15)
	減：轉列固定資產及費用		10,784
	出售原料		13,307
	年底原料		<u>64,136</u>
	本年度耗用		461,916
直接人工			305,787
製造費用			<u>1,391,458</u>
製造成本			2,159,161
	加：年初在製品		118,725
	減：年底在製品		<u>114,085</u>
製成品成本			2,163,801
	加：年初半成品		3,671
	年初製成品		69,944
	減：轉列固定資產及費用		185,915
	其他		933
	年底半成品		4,124
	年底製成品		<u>143,168</u>
產銷成本			1,903,276
	加：出售原料		13,307
	其他		<u>222</u>
營業成本			<u><u>\$ 1,916,805</u></u>

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銷 售 費 用	管 理 費 用	研 究 發 展 費 用
佣金支出	\$ 26,891	\$ -	\$ -
薪資費用	11,925	18,822	146,573
租金支出	7,789	2,345	1,279
保固維護費	6,038	-	-
旅 費	4,479	1,054	2,962
交際費	5,704	385	-
折 舊	490	16,182	6,641
運 費	5,669	2	2
旅遊提撥金	-	3,456	384
材 料 費	-	-	10,954
其他(註)	<u>21,951</u>	<u>66,602</u>	<u>98,805</u>
	<u>\$ 90,936</u>	<u>\$ 108,848</u>	<u>\$ 267,600</u>

註：各項金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百分之五。



台灣省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台省財證字第 1040735 號

會員姓名：(1) 方蘇立

(2) 林政治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 156 號 12 樓

事務所電話：25459988

事務所統一編號：94998251

會員證書字號：(1) 台省會證字第 3226 號

委託人統一編號：86244737

(2) 台省會證字第 3103 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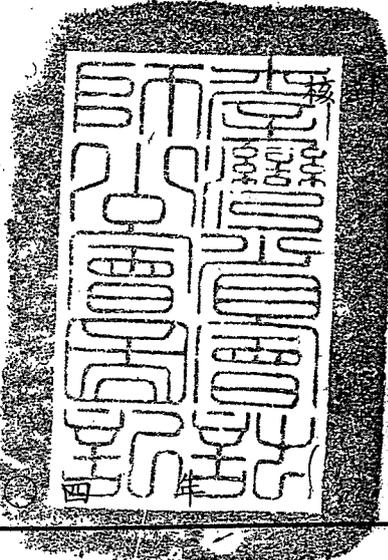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三年度（自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一)	方蘇立	存會印鑑 (一)	
簽名式 (二)	林政治	存會印鑑 (二)	

理事長：



人：



中華民國 一〇 年 月 日

月 日